

#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藥事照護藥師評比辦法

113.3.29 修

## 一、目標：

為鼓勵參與藥事照護計畫積極奉獻之藥師，特試辦「藥事照護藥師評比」，期待透過評選方式，選拔出表現優異之藥師，給予肯定及感謝。

## 二、工作內容：

- (一) 視每年評比情形修訂評比辦法，以符合實際情事。
- (二) 邀請專家成立評審委員小組，協助相關評比作業。
- (三) 發表藥事照護優良藥師評比成果及頒獎。

## 三、預期成果

- (一) 透過評比的督導及考核制度，促使藥事照護藥師的自我管理，並提升照護服務形象與品質。
- (二) 促進民眾了解藥師的業務以及提升藥事照護藥師服務的品質。
- (三) 宣導教育民眾如何善用藥師之專業知識，建立民眾正確用藥概念，共同建構健康的藥事照護體系，進而落實主管機關政令與政策。

## 四、獎項：

- (一) 優良藥師：依各縣市參與計畫組別選出 2~4 名。
- (二) 特優藥師：10 名

## 五、藥師參與評比資格：

- (一) 須為參與食品藥物管理署藥事照護計畫連續 2 年(含)以上之藥師<sup>1</sup>。
- (二) 當年度執行藥事照護服務至少 10 人次(含)以上。

## 六、評比資料：

- (一) 評比資料 (附件一)：

---

<sup>1</sup> 如新加入之單位未滿兩年，符合第二點即可。

1. 照護紀錄：以下二選一。

(1) 採用當年度照護紀錄 10 筆（含藥歷等相關參考資訊）。

(2) 採用上年度照護紀錄 10 筆（含藥歷等相關參考資訊），惟當年度需持續參與計畫執行者，否則不予以評比。

2. 民眾滿意度回饋意見及其他加分項目。

(二) 評比流程：由藥師公會全聯會成立評審委員小組，進行嚴謹審查。

1. 優良藥師：

(1) 由各縣市衛生局依參與計畫組別提名藥師人選，A1 組選出至多 4 名藥師，A2 與 A3 組選出至多 2 名藥師。<sup>2</sup>

(2) 請衛生局協助收齊提名藥師之評比資料，並於資料繳交期限內，提交予藥師公會全聯會做後續評比審查。

2. 特優藥師：

藥師公會全聯會將從各縣市衛生局提報之名單與檢附之評比資料、評分表等資料，另評選出前 10 名為特優藥師。

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其他未盡事宜，請以最新公告為主。

---

<sup>2</sup> 依照當年度組別為主，如要使用其他年度的照護資料，須以當年度計畫申請組別為獲獎人數之依據。

## 衛生福利部食品藥物管理署 藥事照護藥師評比評分表

項次	評比內容	配分	評分	備註
一	藥事照護服務紀錄 10 件	目前用藥檔案的完整性	15	1. <u>需提供照護紀錄 10 件。(註一)</u> 2. <u>建議</u> 提供之案件數需判斷性服務與用藥配合度諮詢服務比為 <b>1:1</b> 。
		整體照護紀錄的完整性	25	
二	藥事照護服務成效 (註二)	配合度服務人次	5	1-5 人次：1 分；6-10 人次：2 分；11-15 人次：3 分；16-20 人次：4 分；>20 人次：5 分
		判斷性服務人次	5	1 人次：1 分；2 人次：2 分；3 人次：3 分；4 人次：4 分；>=5 人次：5 分
		醫師對藥師建議的接受率 公式： $\{A1 \text{ 碼總數} / [I1.3+I1.4] \text{ 碼總數}\} * 100\%$	5	$\geq 91\%$ (5 分) $76\sim 90\%$ (4 分) $51\sim 75\%$ (3 分) $26\sim 50\%$ (2 分) $\leq 25\%$ (1 分)
		醫師對藥師建議的回應率 公式： $\{[A1 \text{ 碼總數} + A2 \text{ 碼總數}] / [I1.3+I1.4] \text{ 碼總數}\} * 100\%$	5	
		個案用藥配合度提升率 公式： <u>後測顯示配合度較前測進步之總服務人次 / 配合度諮詢服務總人次</u>	5	
執行餘藥檢核服務比例 公式： <u>執行餘藥檢核服務 / 用藥配合度服務人數</u>	5			
民眾給予藥師服務反饋意見	10	1. 滿意度問卷可參考附件二，可以紙本或電子問卷方式回收民眾意見。 2. 滿意度平均分數可以第 10 題-第 8 項之評分為平均分數計算基準。 3. 回收之滿意度問卷需檢附繳回；若以電子問卷形式施測，請檢附回收之問卷結果。 <b>※請藥師提供 20 件滿意度調查</b>		

項次	評比內容	配分	評分	備註
四	參與藥事照護相關活動及精進專業能力	參與藥事照護相關課程、研討會	5	須檢附相關學分證明。 1-5 學分 1 分；6-10 學分 2 分； 11-15 學分 3 分；16-20 學分 4 分； 超過 20 學分以上 5 分
		發表藥事照護相關之國際文章或報告	5	須檢附相關資料證明。 藥師週刊 1 分；報章雜誌 2 分； 藥學雜誌 3 分；外部醫藥專刊 4 分； 國際文章（含論文或海報）5 分 ※尚未至發表時間時，可提供 入選或接受投稿證明即可
		擔任社區正確用藥/用藥安全宣導講師	5	須檢附相關宣導照片 2-3 張。 1-5 場 1 分；6-10 場 3 分；11 場 以上（含）5 分
		擔任輔導藥師，協助輔導新進藥師執行計畫並成功收案	5	須檢附輔導日誌、紀錄或相關證明。 輔導人數 1 位 1 分以此類推， 至多 5 分。
		其他(加分項目)。如：藥事照護的創新或創意	5	須檢附 1-2 頁 A4 報告書。
	總計	100		<p>評分人簽章：</p> <p>評分日期： 年 月 日</p>

註一、提供照護紀錄之注意事項：

1. 可由藥師公會全聯會照護系統上匯出，或藥師自行保存之紀錄，惟需符合食藥署照護計畫使用之工具及紀錄方式，ARMS 配合度量表、PCNE-DRP 之編碼紀錄法等。
2. 提供之藥歷（含非處方用藥、保健品或中草藥）或相關檢驗數字需可做為解讀照護過程之參考。
3. 照護紀錄中個案資訊只留下性別、年齡，切勿提供身分證字號及聯絡方式等完整個資。

註二、依提名藥師所提供之 10 件照護紀錄進行評比給分。

## 食品藥物管理署之藥事照護計畫 接受照護民眾對藥師提供藥事照護之滿意度問卷

您好：

感謝您對藥師的專業服務的肯定與信任！

為瞭解藥師提供「藥事照護」對民眾之助益及服務成效，請協助我們填答以下問卷，此問卷採不記名方式，需花費 5-10 分鐘的時間，問卷調查結果僅用於計畫執行過程使用。

感謝您寶貴的意見，謹向您致上最誠摯的謝意，祝您健康平安！

藥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敬上

聯絡電話:(02)2595-3856 #129

聯絡人：吳研究助理

提供您專業藥事照護的藥師姓名（可由藥師填寫）：\_\_\_\_\_

1. 性別： 男性       女性
2. 年齡： ≤30 歲     31 歲-40 歲     41 歲-50 歲     51 歲-60 歲     ≥60 歲
3. 學歷： 不識字     國小     國中     高中(職)     大學(專科)以上
4. 這是您第幾次接受藥事照護服務？  
 1~2 次     3~4 次     5 次以上
5. 您願意接受藥事照護的原因為何？（可複選）  
 曾經接受藥師建議（藥事照護）身體狀況得到改善     他人推薦  
 聽說藥事照護的好處     有用藥問題     信任藥師專業  
 藥師親切熱心     常找藥師領藥（熟悉藥師）     藥局位置方便  
 其他（請簡述）：\_\_\_\_\_
6. 每次藥師為您進行藥事照護時，大約多久時間？  
 15 分鐘     30 分鐘     45 分鐘     1 小時以上
7. 除了用藥諮詢外，藥師是否有提供其他服務幫助您，如：量血壓、分裝藥品、餘藥處理.. 等。  
 有，請說明：\_\_\_\_\_
- 沒有

8. 您願意再次接受藥師提供藥事照護嗎？

願意

不願意，原因：\_\_\_\_\_

不一定

9. 您會推薦親朋好友用藥問題就要找藥師諮詢嗎？

會

不會，原因：\_\_\_\_\_

不一定

10. 有關您對藥師進行藥事照護的滿意程度，請針對以下問題於右方表格中，挑選最適合您滿意程度的選項打勾☑

題目	滿意程度				
	非常滿意	滿意	還可以	不滿意	非常不滿意
請問您在藥師的協助下，對於以下事項的滿意程度	5	4	3	2	1
(1)協助您更加瞭解自己所使用藥品的作用					
(2)協助您更加瞭解自己使用藥品的副作用或應注意事項					
(3)協助您能更按時用藥					
(4)協助您更瞭解忘記用藥時該如何處理					
(5)協助您將病情控制的更好					
(6)能提供您正確用藥觀念					
(7)您對照護藥師的專業能力，是否滿意？					
(8)您對藥師整體服務的滿意度，依據下列刻尺(0-10分)您會給_____分？					
(9) 其他建議：					